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票券金融公司 公司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票券金融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股東會、董事會決議悉依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並建立溝通窗口，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之事項。	無差異
(二)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設專人處理股務相關事宜，對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名單均瞭解掌握。	無差異
(三)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為避免損害股東權益及影響公司健全經營，本公司對主要股東及其投資之企業或本公司負責人、職員(含辦理授信業務者)有利害關係者為授信，均依銀行法、票券金融管理法及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		V	(一) 本公司為公開發行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及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已陸續落實董事會多元化，惟尚未擬定具體管理目標。	不適用
(二) 票券金融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已設置三席獨立董事，為強化公司治理，已率先同業於 1020621 自行設立「薪資委員會」，並依規於 105 年股東會修章設置「審計委員會」。目前已設置之功能性委員會有「授信審議委員會」、「投資評議委員會」及「新案授信初審小組」。	無差異
(三) 上市上櫃票券金融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	不適用
(四)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依「票券金融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每年度評估會計師獨立性，除提案審計委員會審議，並將結果提報董事會。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票券金融公司 公司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票券金融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已指定公司治理主管一名，並配置適當人員協助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無差異
四、票券金融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作為與利害關係人等溝通管道。	無差異
五、資訊公開				
（一）票券金融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已建立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作業系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專人揭露財務業務及有關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以利股東及利益相關者參考。	無差異
（二）票券金融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亦架設網站，揭露本公司組織系統、主要經營業務、股權結構及財務業務狀況，並有專人負責維護，資料異動時即時更新。	無差異
（三）票券金融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依票券金融管理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於會計年度及半年度終了，依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審計委員會審議並經董事會通過之財務報告。並依規定申報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本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票券金融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詳見本公司年報營運概況之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及勞資關係。 （二）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權益：本公司資訊公開並設有專人負責，隨時與股東、利害關係人溝通，以維護股東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票券金融公司 公司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 本公司已為董事安排個人資料保護法、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講習課程。</p> <p>(四) 董事出席董事會狀況：皆符合相關規定並達法定出席人數，詳見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p> <p>(五) 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詳見本公司年報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之風險管理事項。</p> <p>(六) 本公司對於消費者或客戶於符合法令規定範圍內，提供充足之資訊，若其合法權益受到侵害時，將秉誠信原則妥適處理，並於本公司網路設置客戶申訴窗口，以勇於負責之態度正面回應。</p>	
			<p>(七)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爰依據票券金融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並遵循相關規定，各董事皆秉持高度之自律精神，對董事會所列議案如涉有董事本身利害關係議案之虞時，即自行迴避，其表決權不予計入。</p> <p>(八) 本公司為建立對金融消費者保護之企業文化並增進金融消費者對本公司之信心，已訂定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公平待客原則策略。</p> <p>(九) 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p>七、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p>				